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

1. 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集人：公司监事会

3.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：2022年3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0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2 年 3 月 25 日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3 月 25 日 9:15-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4. 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：2022年3月18日

5. 取消的股东大会审议事项：关于选举徐祖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2022-008）。

二、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及后续安排

鉴于目前长春市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关键时期，为配合并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股东代表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22年3月25日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次会议取消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。公司将根据所在地区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，另行召开会议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及其他相关事项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八日